

國立成功大學

「國際學術領航計畫」徵件公告

壹、計畫目的

為支持本校玉山（青年）學者發揮其學術量能，促進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及國際鏈結，引領本校朝世界排名一流大學之目標持續精進。

貳、申請資格及團隊組成

一、申請資格：本校自 114 年（含）起獲教育部核定玉山學者之研究團隊及玉山青年學者。

二、團隊組成：

（一）玉山學者團隊至少須由 5 名成員組成，其資格說明如下：

1. 計畫主持人：本校獲教育部核定玉山學者之校內計畫主持人。
2. 共同主持人：由本校專任教研人員擔任，應包含以下成員：
 - (1)玉山學者本人。
 - (2)玉山學者所屬系級或院級主管。
 - (3)副教授職級以下之新進教師（6 年以內）或博士後研究人員。

（二）玉山(青年)學者

1. 計畫主持人：本校獲教育部核定玉山青年學者之教師。
2. 團隊組成原則：
 - (1)第一期執行期間，須與本校專任教研人員合作或參與研究中心。
 - (2)第二期執行期間，除持續與本校專任教研人員合作研究或參與研究中心外，應申請校外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補助。

例如：國科會「補助任務導向型團隊赴國外研習計畫」（龍門計畫）、國科會「雙/多邊國際科技合作計畫」、經濟部「歐盟計畫(如 Horizon Europe)」等國際合作計畫。

參、計畫申請說明及內容

- 一、計畫架構：單一整合型計畫，採分年核定多年期計畫。
- 二、計畫執行期限：補助玉山學者案每期至多三年，玉山青年學者案每期至多五年為限。各年度執行除需配合經費來源之計畫期程，亦應依「玉山（青年）學者計畫」之整體期程辦理。若該計畫中止或結案而提前結束，補助經費之使用期限將配合於結案當月一併終止。

三、計畫內容：

- (一) 須扣合「人文價值、健康福祉、淨零碳排、智能環控、韌性防災」五大學校重點發展領域。
- (二) 內容應涵蓋以下各項：摘要、關鍵字、領域背景介紹、整合性、研究方法、預期目標、整體經費規劃（請說明經費挹注之必要性及合理性）、績效說明（包含關鍵突破、外擴效益及未來規劃）等。如為團隊執行計畫，並應明確敘明參與人員之任務分工。格式詳如計畫書撰寫規範，篇幅以 15 頁以內為限（不含參考文獻頁數）。

肆、審查方式及重點

一、審查方式：

由研究發展處完成審查程序後，提送本校「延攬國際頂尖人才審查委員會」進行複審；必要時，得請計畫主持人及團隊成員出席簡報，以利校方充分掌握計畫內容與執行規劃，瞭解團隊需求並提供適切協助。

二、審查重點：

- (一) 學術研究：具前瞻性及發展性之優勢學術領域。
- (二) 教學創新：教學實務創新與精進，強化人才培育並提升本校教學品質。
- (三) 國際合作：接軌國際學術資源，促進合作交流、團隊協作及國際鏈結。
- (四) 產學合作：未來爭取校外產學合作機會及大型資源挹注之具體規劃。
- (五) 資源整合：學術單位配合之支持措施，包括提供辦公或實驗空間、儀器設備及技術資源使用、人力與行政相關支援及編列配合款等具體事項。

三、計畫執行與成果管理：

- (一) 獲補助計畫須配合逐年考核，依期繳交成果報告及相關績效資料，審查結果得作為次年調整補助金額或中止計畫之依據。
- (二) 玉山（青年）學者發表之學術論文或相關著作，應於致謝中明確註明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之支持（包括教育部核定之計畫編號），並標示校方相關配合款計畫之資助。同時，玉山（青年）學者之服務機構亦須包含「國立成功大學」，以作為補助成果認列之依據。

伍、經費補助及使用原則

一、補助額度：

(一) 玉山學者每案每年最高新臺幣 300 萬元整。

(二) 玉山青年學者每案每年最高新臺幣 150 萬元整。

二、補助項目：業務費、國外差旅費、資本門、人事費。

(一) 研究運作所需之相關作業費、設備費等費用。

(二) 辦理學術研討會、專業研習會及國際合作交流活動等項目之相關支出。

(三) 國外差旅費補助以總額之 5% 為原則。

(四) 以博士後研究人員之聘任為優先，亦得支應專任研究助理之人事費用，前述人員各以 1 名為原則。

三、經費來源：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補助計畫、校務基金或捐贈款項支應，經費使用須遵循本校相關規定及各經費來源主管機關之使用規範辦理。

四、本處得視計畫實際需要及年度預算核定補助金額內酌予調整。

陸、法規依據與補充說明

本計畫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及本校「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規範辦理。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研究發展處公告及相關規定補充說明。

柒、申請期程

自 1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止；115 年起預計於每年 1~2 月及 10~11 月期間受理申請。惟為配合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公布核定結果時程，得以調性調整。

捌、申請方式：請於公告申請期限內至線上表單完成填報，並上傳申請書及相關附件。

申請表單：<https://forms.gle/RRWjNh9v8srVvknk6>

本計畫申請文件請至研發處公告頁面下載：<https://ord.ncku.edu.tw/news-1248.html>。

玖、本計畫聯絡人

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 張嘉蓉小姐，校內分機 50911。

聯絡信箱：em50907@email.ncku.edu.tw